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214,299,4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3%，本次被冻结 1,0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0.47%，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

● 万通控股系公司第二大股东，与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2,484,1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6%。其中，累计司法标记 417,494,770 股，累计被冻结 24,873,629 股，合计占其持股数的 88.04%，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7%；累计轮候冻结 625,420,870 股，占其合计持股数的 124.47%，占公司总股本的 32.19%。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收到万通控股来函告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有股 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冻结/标记 股份是否 为限售股	冻结/标 记起始日	冻结/标 记到期日	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万通控股	1,000,000	0.47%	0.05%	否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9 年 2 月 11 日	北京市朝阳 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注：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标记/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被标记/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嘉华控股	288,184,770	14.83%	0	288,184,770	100%	14.83%
万通控股	214,299,419	11.03%	24,873,629	129,310,000	71.95%	7.94%
合计	502,484,189	25.86%	24,873,629	417,494,770	88.04%	22.77%

注：1、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累计被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轮候冻结625,420,870股，占其合计持股数的124.47%，占公司总股本的32.19%。

###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股东来函告知，万通控股及嘉华控股与公司经营业务独立，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业务履行等产生影响。股份冻结或标记均为借款合同纠纷，万通控股及嘉华控股正在与债权方进行协商处理，争取尽快与各债权方达成和解。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最近一年存在债务逾期13.01亿元，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涉及的合同纠纷正在协商解决中。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有关万通控股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会持续关注并积极配合股东方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